

证券代码：871195

证券简称：皇封参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五区 18 号楼四层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佟心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,548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1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05)《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03)和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19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5)、《第一届

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〉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、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〉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5)、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〉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5)、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〉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董
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〉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监
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〉的》
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,5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(杭州)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周华俐、高佳玲子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、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参会股东签字的《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德恒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3 日